

项目编号：宣政采【2021】112号

采购项目名称：宣汉县东乡街道办湖山社区CB（1）-2021-28号地块房屋拆除工程

评

审

报

告

宣汉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1年11月16日

黄

一、采购活动基本情况介绍

（一）采购项目技术、服务相关情况介绍

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服务等具体内容及相关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二）采购过程基本情况介绍

宣汉县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人委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对宣汉县东乡街道办湖山社区CB（1）-2021-28号地块房屋拆除工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采购。

（三）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项目供应商产生方式为 从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随机抽取5家供应商并向其发出磋商文件。



二、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备注
1	四川裕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重庆顺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四川鹏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四川乾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	四川阳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		
7		
8		
9		
10		
11		
12		

三、磋商小组成员组成名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在“四川政府采购网”网络终端抽取。由：张明华

廖嘉 袁旭 3人组成的磋商小组，推荐张明华任本次磋商小组组长，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与评标工作。叶华英（采购人监督人员）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现场监督。

袁

四、磋商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 本项目不涉及样品

(二) 磋商组织。

1. 供应商磋商的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

磋商顺序编号	供应商名称
1	四川民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四川坤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四川裕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四川裕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	四川鹏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	
7	
8	
9	

2. 磋商内容变更（如有，详见：磋商内容变更说明）。

3. 磋商轮次。本项目共进行了1轮磋商（根据磋商情况调整）。

4.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如有，详见：供应商解释、澄清的相关事项）。

5. 磋商记录（详见：本项目“现场磋商记录”）。

6. 磋商后结论性意见。（详见：本项目《磋商后结论性意见表》）

五、供应商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详见：供应商报价统计表）。

六、评审方法及定标准则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七、评审及说明

1. 评审过程程序执行情况：按竞争性磋商文件。

2. 评审过程是否存在应当拒绝评标的情形：☐有☒无。

3. 评审过程是否存在可以拒绝评标的情形：☐有☒无。

1/2

八、评标结果

排序	供应商名称	报价(元)
第一名	四川民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86800.00
第二名	四川恒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
第三名	四川恒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99765.00
第四名	四川恒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93000.00
第五名	四川恒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92000.00

九、磋商小组授标建议

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供应商名单

中标候选人顺序	供应商名称	得分
第一中标候选人	四川民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8.66
第二中标候选人	四川恒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8.00
第三中标候选人	四川恒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5.84

十、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由采购人按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

☒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排名直接确定

四川民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成交供应商。

十一、磋商小组会成员有不同意见的说明

本成员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特说明如下：

注：本评审报告附件：

1. 磋商内容变更说明。 0 份，共 0 页。
2. 供应商解释、澄清的相关事项。 0 份，共 0 页。
3. 现场磋商记录 5 份，共 5 页。

磋商小组签字：张中峰 庞嘉 袁松

监督人员签字：刘华美

2021年11月16日

第